

证券代码：836605

证券简称：立达股份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湘煤立达矿山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湖南省煤业集团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及其董事或主要负责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法人填写

公司名称	湖南省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廖建湘
设立日期	2006年5月18日
注册资本	180000.00万元
住所	长沙市天心区万家丽南路二段1099号
邮编	410000
所属行业	商务服务业
主要业务	国家授权的资产经营；煤炭行业投资、其他产业投资；煤矿机械生产制造；煤炭建设工程质量监督；半导体照明（LED）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经营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及国内商品贸易；提供房屋、设备租赁服务；内部职工培训（国家法律、法规禁止和限制的不得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000788027021K
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名称	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名称	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湖南省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名称	湘煤立达矿山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减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尚需全国股转公司审批通过（适用于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直接持股 88,759,200 股，占比 67%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所持股份性质（权益变动前）	88,759,200 股，占比 67%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88,759,200 股，占比 67%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合计拥有权益 0 股，占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
		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权益变动后)	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
所持股份性质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
(权益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 (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有	湖南省煤业集团有限公司将所持有的湘煤立达矿山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67% 股权以国有股行政划转方式转让给湖南能投智能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并拟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方式完成过户登记。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大宗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湖南省煤业集团有限公司拟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方式，减持挂牌公司 88,759,200 股，拥有权益比例从 67% 拟变为 0%。

(二) 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因战略发展需要，自愿减持挂牌公司股份，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方式进行交易。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湖南省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湖南省煤业集团有限公司与湖南能投智能装备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 日签订《企业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 转出方为湖南省人民政府批准设立的大型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为湖南省国资委、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湖南省国有投资经营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5 月 18 日。转出方截至本协议签订之日止，持有湘煤立达矿山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67% 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

2. 转出方和转入方均系根据中国法律成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转出方为湖南省管国有企业，转入方为转出方投资设立的独资公司。

3. “标的股权”无偿划转事项已经湘煤集团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需要，双方依据《企业国有产权无偿划转管理暂行办法》《企业国有产权无偿划转工作指引》《湖南省国资委关于引发〈湖南省国资委分类授权放权清单（2021 年版）有关事项的通知〉（湘国资[2021]217 号）》等文件的规定，达成本协议。

第一条 转让基准日

本次转让的基准日为 2022 年 4 月 30 日，转出方将“标的股权”和股东权利义务责任一并无偿转让给转入方，转入方无需向转出方支付对价。

第二条 标的企业职工分流安置

本次无偿转让不涉及职工分流安置，标的企业的职工劳动关系不因本次转让行为而改变。

第三条 标的企业债权债务及或有负债处置

标的企业的债权由标的企业享有；债务及或有负债，标的企业以企业全部财产对外承担责任。如涉及股东权利和责任，按《公司法》规定处理。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 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发生变动，控股股东发生变动，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二) 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减持股份，导致其丧失控股股东地位的情形

原控股股东对收购人的主体资格、诚信情况及收购意图的调查情况	本次拟进行的权益变动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变化，但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仍为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原控股股东对收购人调查结果：收购人符合《非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具备收购主体资格、诚信情况良好、收购意图符合其业务范围。	
原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否	不适用

(三)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 湖南省煤业集团有限公司与湖南能投智能装备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企业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协议》。

信息披露义务人：湖南省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8月2日